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：106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承辦人：范榮華
電話：(02)23767145
傳真：(02)2376506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智著字第1001600151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旨揭說明會報名表及活動流程各1份（16001510A0C_ATTCH1.docx、
16001510A0C_ATTCH2.docx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局訂於100年5月17日、5月27日、9月20日及9月30日舉辦「教師著作權宣導說明會」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全國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教師授課時，常因教學需要而影印他人的書籍、文章，或利用他人的影音、圖片來製作教材，為增進教師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，本局特別舉辦旨揭4場說明會，歡迎全國高中職及大專校院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凡參加本項活動具公務員身分者，由本局核實登錄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
- 二、本項活動係委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小企業協會執行，檢附旨揭4場說明會報名表及活動流程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卓參。至相關報名事宜，請逕洽中小企業協會任小姐辦理（電話：02-23660812#306），電子郵件：judy_jen@nasmе.org.tw或傳真報名：02-2364-8617，以利安排後續作業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為本局著作權組第二科范小姐，電話：（02）23767145、e-mail：linda40341@tipo.gov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小企業協會、本局楊簡任督導海平、陳編譯怡靜、吳專員



裝

訂

線

逸玲、著作權組二科(均含附件)

100/05/06
1交:22:22

裝



訂

線